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
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CONTENTS

目 录

01 聚焦主营业务
管理提质增效

02 坚持创新驱动
增强核心竞争优势

03 完善公司治理
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04 加强投资者沟通
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05 践行以投资者为本
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PREFACE

前言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强化公司规范治理等，提升企业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一、聚焦主营业务，管理提质增效

品茗科技立足于建筑行业，面向“数字建造”的对象和过程，提供自施工准备阶段至竣工验收阶段的应用化技术、产品及解决方案，满足各方在成本、安全、质量、进度、信息管控等方面的信息化需求。公司致力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建筑行业的深度融合，推动数字建造产品场景化应用的落地，为建筑行业转型升级赋能，推动建筑行业向工业化、智能化、智慧化方向发展。

2023年经营业绩稳中有升

近两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房建行业景气度下行影响，公司业务持续多年的高增态势受阻，收入、利润均出现一定波动。

面对严峻的内外部环境，公司制定了“提质增效”“精兵强将”经营方针，聚焦提升经营质量，加强成本、费用管控，提升人效，2023年公司经营业绩稳中有升。

2024年贯彻“提质增效”“精兵强将”经营方针

2024年，公司将继续贯彻“提质增效”、“精兵强将”经营方针，在经营质量提升方面，公司坚持稳中求进、降低经营风险，积极拥抱国、央企，围绕头部客户、优质客户开展工作，在增业绩和防风险上，将防风险放在首位，遏制应收账款增长提速的势头，改善经营性净现金流，持续提升盈利质量。在人效提升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效管理，推动完善任职资格体系，提高人均产出，打造精英团队。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科技为建筑行业赋能”的企业使命，专注建筑信息化领域，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助力建筑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二、坚持创新驱动，增强核心竞争优势

作为数字建造的实践企业，公司将物联网、云平台、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建筑行业的垂直应用分为面向建造对象本体和面向建造过程管控两大类，经过多年研发及技术迭代，公司在BIM算法引擎技术、塔机安全辅助技术和数字建造技术中台体系等核心技术上获得突破，实现了技术的商业化运用。

持续研发投入，技术创新硕果累累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紧跟产业技术发展方向，持续研发投入，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累计4.00亿元，三年平均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29.7%。

截至2023年末，公司已拥有50项专利权、286项软件著作权，并先后参与制定国家标准4项，地方及团体标准30余项，具备较强的建筑行业信息化专业技术研究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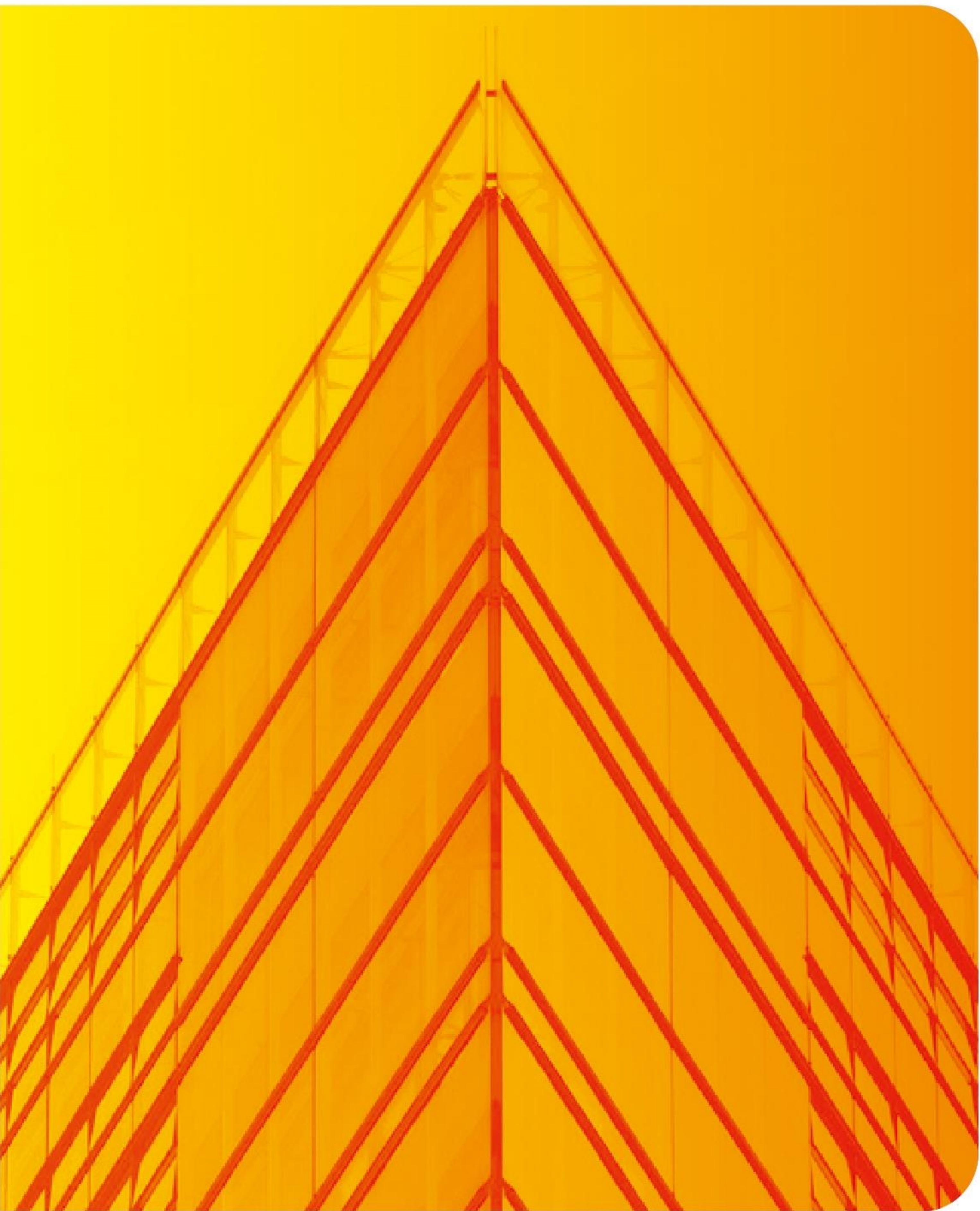
核心技术攻坚

2024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主业发展加强技术研发，在关键核心技术BIM三维基础图形平台（方舟平台）、APaaS平台（数字建造技术中台）、AI及IoT技术在数字建造的应用上加大研发力度，在提高基础研发能力的同时加速产品迭代升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核心团队稳固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不断丰富核心团队和技术人员梯队，并将不断健全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如专项奖励、创新激励、评优评先、培训赋能等，以实现研发团队综合能力及自主研发能力持续提升。

此外，公司已回购的股份1,960,000股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研究新一轮股权激励计划，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增强研发核心团队稳定性，为公司持续技术创新、产品升级提供支撑和保障。



BIM三维基础图形平台 (方舟平台)

公司将在BIM三维基础图形平台的多个关键领域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包括平台性能的优化、模型算法的升级、图纸识别能力的增强以及用户体验的提升。公司将通过深入研究和优化建筑三维模型的几何算法、改进复杂模型的布尔计算方法、优化关键算法的内存管理以及加强图像处理和机器学习技术的应用等核心技术手段，以实现提升三维模型的计算速度超过50%、软件操作性能提升超过50%，以及进一步提高模型构建的精准度等目标。

在方舟平台取得的技术突破基础上，公司将对新算量软件进行迭代升级，以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增强市场竞争优势，从而为公司的造价业务打开更广阔的增长空间。

2024年，公司新算量软件的营收目标为在2023年营收基础上增长50%以上，其中省内增长30%以上，省外实现翻番；新增算量软件用户22000人以上，其中省内新增16000人，省外新增6000人。



APaaS平台 (数字建造技术中台)

公司将继续夯实APaaS平台作为建筑企业数智化转型的技术底座能力，聚焦于效率赋能与中心建设两大核心能力的提升，以更高效地助力企业构建数智化应用场景。公司将在物联网平台设备接入及软件配置效率提升、数据中台实时计算能力提高、表单自定义能力增强等方面继续加大研发力度，进一步强化APaaS平台整体能力，帮助客户实现快速构建专业化应用，加速建筑企业数字化转型步伐。



AI技术

公司决定加大在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及面向建筑业的AI技术底座上的研发投入。公司计划在2024年发布多款面向建筑业的大语言模型应用产品，并与公司原有的机器视觉AI技术相融合，形成AI技术底座能力；AI相关产品能够将编制技术资料、智能监控预警及提供辅助决策支持等建筑业工作流与AI能力融合，进而推动建筑行业的智能化、高效化和安全化发展进程。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已经建立权责明确、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以及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促进“三会一层”归位尽责，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

2023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相关规则指引要求，公司修订完善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进一步明确了独立董事职责，强化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健全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4年，公司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关键少数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等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

在健全内控体系建设上，公司将持续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以审计监督为手段，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及子公司制度流程、关键岗位以及核心运营环节等内控风险点的审查力度，有效预防公司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在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上，公司将继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为独董们开展每年不少于15日的现场工作提供便利条件。公司计划安排董监高及公司内部相关人员参与不少于4次的上市公司治理、法律法规等相关培训，同时，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会议、座谈及调研等活动，加强“关键少数”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的掌握，不断提升其自律意识，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理念，根据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趋势，披露对投资决策有价值的信息，努力构建满足投资者需求的信息披露机制，更好地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多渠道投资者沟通，保障股东知情权

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每年常态化召开3次）、上证e互动、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样化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切实保障投资者沟通渠道顺畅，传递公司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长期信赖的关系。



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024年，公司将继续严谨、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

深化价值传递，建立信赖关系

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继续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了市场参与各方，增进投资者对公司战略规划、经营业绩、研发进展等方面全面了解。

公司计划召开不少于3次业绩说明会，并建立投资者意见征询及反馈机制，定期向管理层汇总反馈投资者意见及需求。

五、践行以投资者为本，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公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积极分红回报投资者 股份回购提振市场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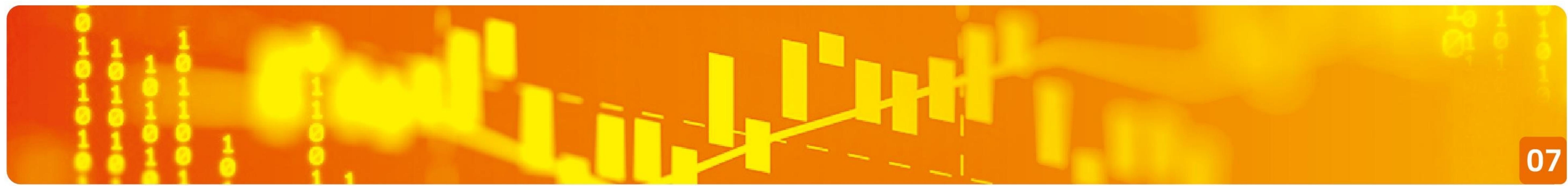
2021年–2023年度，公司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5500余万元（其中，2023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为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及广大投资者利益，引导投资者理性价值投资，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和长期价值的认可，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累计已回购股份1,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2.5%，回购金额约人民币5000万元。

共享发展成果 探索推动多次分红、中期分红

未来，公司仍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根据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平衡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坚持“长期、稳定、可持续”的多渠道股东回报机制，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与广大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未来三年，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等之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拟累计现金分红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并积极探索一年多次分红、中期分红等方案。





公司将持续评估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进展情况，贯彻聚焦主营业务，创新驱动发展，提升经营质量，并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